

如何理解非劳动收入

张晓莉

(西藏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摘 要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非劳动要素对经济发展所作的贡献越来越大,非劳动收入在人们的总收入中的比重也逐步上升,这对于传统的分配理论提出了挑战。本文从介绍非劳动收入这一概念入手,对非劳动收入以及引致这种收入的分配形式作了一些粗浅的探析。

关键词 非劳动收入 按生产要素分配 理论依据 积极意义

1 非劳动收入的界定

1.1 劳动收入的含义

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认为,劳动是创造价值的唯一源泉,这是由劳动力的特殊的使用价值决定的。尽管其他的一些要素如资本等在价值的创造过程中也发挥了作用,可是在价值的形成过程中,它们的价值在新价值中已经得到了补偿,只有劳动力在补偿了它自己的价值后,还能够创造新的价值。因此,依照这样的理论思路,按劳分配也就在逻辑上成为一件理所当然的事情。从这一点出发,所谓的劳动收入就是指劳动者凭借各自的劳动获得的各种收入。从城镇看,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及其它经济组织中从业人员,其劳动收入主要是工薪收入,包括工资、奖金、各种津贴、补贴等。从农村看,劳动收入是指农民通过劳动获得的收入,包括出售生产的各种劳动产品获得的收入等。

1.2 非劳动收入的含义

在对劳动收入的界定以后,就可以得

出非劳动收入的内容。非劳动收入就是凭借资本、土地、知识技术等非劳动要素参与分配而获得的各种收入。需要指出的是,劳动收入和非劳动收入并不是收入的全部,它们都属于一个同样的前提,即都是合乎法律的,被法律所承认的收入。

前述劳动收入与非劳动收入并不是收入的全部,除此之外还有一些其它的收入,即非法收入和不合理收入。尽管它们在某些特征上与劳动收入和非劳动收入相同,可是仍要将它们单独划分出来。如制造毒品所获得的收入,虽然也可以说是由劳动而来,可是这样的收入违背了法律的相关规定,因此是非法的收入。

2 非劳动收入的种类

2.1 按资本要素获得的收入

资本不是创造新价值的充分要素,但却是必要要素。没有资本的参与,价值创造将失去必要的前提。因为在生产过程中,不仅需要劳动力,而且必须要购买原料、设备等基本的生产要素,否则生产将难

以为继。这样看来,资本凭借其在价值创造中的作用来参与剩余价值的分配,获取一部分收入是应该的。从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居民的收入水平逐步提高。居民的收入从过去的单纯消费资金逐步分解为消费资金和投资资金。居民用于投资的资金的出现,就必然会导致按资本要素分配形式的产生,而且随着收入量的扩大,居民用于消费后的剩余资金即可用于投资的资金量也就越来越大,从而由此获取的投资收益也会越来越多。按资本要素获得的收入具体内容包包括:一是居民将消费剩余资金用于银行储蓄,获取利息收入;二是居民将消费剩余资金买卖各种债券、股票等证券,获取利息、红利、股息以及有价证券买卖收入等;三是居民将消费剩余资金以独资、合资等形式从事实业投资以获取投资利润。

2.2 土地要素获得的收入

威廉·配第有一句著名的格言:“劳动是财富之父,土地是财富之母。”对于土地在生产中所起的作用,人们一向给予了相当的重视。土地是生产不可或缺的要素。农业生产必须要有农业用地,工厂要有厂房,等等,放宽眼界来看就是土地要为生产提供场所。不利用土地的生产是不可想象的。凭借土地要素而获得的收入即为土地租金。在我国,土地因是国家或集体的公有财产而不能买卖,但土地在一定时期的使用权却可以买卖。因此居民可以拥有土地的使用权而获取土地租金。此外,我国的住房将全面实行商品化,居民将自有的住房出租就可以获取租金收入。

2.3 按知识技术获得的收入

随着人类生产的发展,科学技术发挥

着越来越明显的作用。将科学技术等应用于实际的生产过程中,所取得的效率的提高是很难估算的,三次工业革命所带来的变化是一次比一次更大的时代变迁。而到了今天,科学技术、知识信息等在生产经营中的作用更是到了前所未有的地步。科学技术、知识信息已经成了一种非常重要的资源,谁拥有更多更先进的这种资源,就能在市场中占有优势地位,这对企业来说具有重大的意义。因此,知识技术要素的所有者将自有的知识技术等投入生产作出贡献,就应当取得相应的报酬。具体包括以下内容:一是以专利权的形式获取专利收益;二是以技术入股的形式获取利润分红;三是以人力资本的形式获取额外收入。

3 非劳动收入的理论依据

非劳动收入是按劳动要素之外生产要素分配的结果。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受意识形态的影响,我们对分配制度的认识是一个逐步递进,不断创新的过程:从一直认为按劳分配是唯一的分配方式,到认为以按劳分配为主,其他分配方式是补充,再到 1992 年以后认为按劳分配与按要素分配可以同时并存,这样一直到“十六”大提出:按要素分配所得的收入只要合法,也是正当的收入。这相当于正式承认了按生产要素分配的合法地位。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按生产要素分配从而存在劳动收入和非劳动收入的原因主要有三个方面。

3.1 生产要素的所有权关系是分配关系的基础

马克思指出:“消费资料的任何一种分配,都只不过是生产条件本身分配的结果”。这里所说的生产条件本身的分配,是指物

质的生产条件(土地、资本等)和人身的生产条件的归属,即各种生产要素的所有权关系。马克思认为,在产品分配之前的分配是生产资料的分配和劳动力的分配,有了这种本来构成生产的要素分配,产品的分配自然也就确定了,即生产要素的所有者凭借其对要素的所有权参与分配。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仍然存在这种生产要素的所有权关系,因而必须按生产要素进行分配。

3.2 个人收入分配的对象(或物质财富) 各种生产要素在生产过程中即在财富创造中所作出的实际贡献

上一个原因所说的生产要素的所有权关系,是决定分配关系的一种法权关系。决定消费品分配的更深一层因素,可以从个人收入分配的对象即物质财富的创造来探析。从个人收入分配的对象——物质财富的创造来看,则是各种生产要素在生产过程中所起的作用,即各种生产要素在财富的创造中所作出的实际贡献。如果某种生产要素在生产中所起的作用是有可无的,或者说该要素虽然对财富的创造必不可少,但这种要素的数量却是取之不尽的(至少相对于人们的现实需要来说是无限制的),人们可以随便地无偿使用(如阳光、空气等)。那么,对这种生产要素的任何占有(假如存在着这种占有的话),也不会给所有者带来什么收益。所以,任何形式的生产要素的所有权都不是凭空产生的,它必定要以某种生产要素的稀缺性和有用性为前提。当然,所有权本身并不创造收入,它只是把各种生产要素所创造的收益转归各生产要素的所有者。比如,土地所有权并不创造超额利润,但它却可以把超额利

润转化为地租。既然生产要素在物质财富的创造中各自作出了贡献,那么,按生产要素进行分配就是必然的。

3.3 按生产要素分配并不违背劳动价值论

生产要素是生产的基本条件,生产要素参与生产过程,虽然所起的作用有区别,但作为生产过程的收入,分配过程中都有取得收入的要求。法国经济学家让·萨伊提出著名的“三位体公式”,即资本的所有者获得利润,土地的所有者取得地租,劳动的所有者取得工资。对此马克思曾进行了深刻的批评。马克思认为,“价值是由劳动创造的,在价值创造中,资本和土地不能与劳动并列,利润和地租都是剥削者对劳动创造的价值占有”。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与按生产要素分配并不矛盾,按生产要素分配并不否定劳动价值论。其一,价值的创造与价值的分配是两个不同的过程,受不同的原因决定。价值只能由人类抽象劳动创造,它涉及的是生产领域。非劳动要素只能转移价值,按生产要素分配不等于承认各种要素都创造价值,而是指在生产过程中创造出的价值如何分配,它涉及的是分配领域。非劳动要素的所有者参与收益分配是由其特定的所有权所决定的,与价值的创造并无必然关系。其二,生产要素虽然参与物质财富的创造,即使用价值的创造,但并不是价值的源泉,要把构成使用价值的源泉和构成价值的源泉区分开来。其三,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和马克思设想的社会主义毕竟有很大不同,还不可能实现马克思设想的那种理想模式,应当允许和鼓励按生产要素分配。在生产过程中,要素的配置应当是有一定比例的,不能

片面夸大某一生产要素的作用,也不能贬低某一生产要素的作用,财富的创造是各种生产要素共同作用的结果。因此,必须按投入要素对生产的贡献和稀缺性获得收入。如果分配只讲劳动的贡献,而降低或者否认其它生产要素的作用,使非劳动要素在收入分配中得不到补偿,否认了非劳动收入,其生产条件可能退化,因此必须按生产要素分配,而不能只强调单一的按劳分配。

4 肯定非劳动收入的积极意义

4.1 肯定非劳动收入,将有利于资源配置,提高效率,促进经济发展,保持社会稳定

打破传统理论的局限,把非劳动收入与劳动收入平等看待就是肯定按生产要素分配的合理性,这将促使各种生产要素的所有者为获得尽可能大的收益而不断提高要素的质量和素质、把生产要素配置到最稀缺和使用效率最大的地方,从而有助于减少资源的闲置和浪费,使现有资源得到最大限度的利用。

4.2 肯定非劳动收入将扩大人们的收入来源,提高人们的收入水平,改变人们的收入格局

一方面,承认非劳动收入的合法性,允许人们获得劳动外的收入将会扩大收入来源,也使得人们的收入不仅来自于劳动收入,而且还有其它非劳动收入如利息收入、股息收入、红利收入、租金收入、专利收入等。人们收入来源的多元化,使工资收入不再是收入的唯一来源,这有助于增强人们收入的稳定性,特别是我国目前下岗职工不断增多的形势下,开辟收入来源的多

元化渠道,对于保持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另一方面,肯定非劳动收入,扩大了收入来源,将使人们可以通过各种途径获取收入,从而有助于加快我国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鼓励人们以更积极的态度投入到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大潮中去。

5 结束语

随着我国经济体制市场化的不断发展,在人们的总收入中,劳动收入所占比重会趋于下降,非劳动收入所占比重会趋于上升。如何正视现实中非劳动收入的地位,对于发挥全国人民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我国是一个发展中的大国,迅速赶上发达国家,立足于世界强国之林是我国几代人孜孜以求的目标。要赶上发达国家就需要经济的快速增长,但我国的经济增长已经不可能象过去那样主要依靠大量资源投入的粗放经济增长方式,而必须彻底转向主要依靠提高效率的集约经济增长方式。肯定非劳动收入的积极意义必将给这种转变注入一支有力的强心剂。

参考文献

- 1 程恩富主编. 当代中国经济理论探索. 上海: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2000
- 2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
- 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24,25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
- 4 宋光华主编. 当代中国经济学. 北京:昆仑出版社,2001
- 5 赵晓雷. 中国现代经济理论[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

编校 郭智生

如何理解非劳动收入

作者: [张晓莉](#)
作者单位: [西藏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刊名: [西藏科技](#)
英文刊名: [TIBET'S SCIENCE & TECHNOLOGY](#)
年, 卷(期): 2004, "" (8)
被引用次数: 0次

参考文献(5条)

1. [程恩富](#) [当代中国经济理论探索](#) 2000
2.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1975
3.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1975
4. [宋光华](#) [当代中国经济学](#) 2001
5. [赵晓雷](#) [中国现代经济理论](#) 2001

相似文献(8条)

1. 期刊论文 [李凌云, LI Ling-yun](#) [非劳动收入与按生产要素分配](#) - [合肥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5, 19 (2)
非劳动收入是我国当前收入分配制度中的重要内容. 由于人们对非劳动收入至今仍存在各种不同的看法, 甚至把它等同于剥削收入, 因此, 有必要对非劳动收入作进一步分析, 对其性质作出科学界定. 文章通过分析劳动和生产要素在创造价值中的作用及决定分配的因素, 提出了按生产要素分配不是剥削的观点.
2. 期刊论文 [高翔莲, 胡家贵](#) [从《哥达纲领批判》看我国现阶段的按劳分配制度](#) - [湖北社会科学](#) 2007, "" (10)
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得以建立的基本理论前提之一, 按劳分配原则属于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 实现<哥达纲领批判>中阐述的“按劳分配”需要一些前提条件. 我们的确实行了按劳分配原则, 但我国现阶段实行的按劳分配制度与马克思所设想的按劳分配原则有一些差异. 为此, 有必要全面认识我国现阶段的分配方式的层次性和目前存在的非劳动收入, 更加注重分配中的公平问题.
3. 期刊论文 [杜志新](#) [深化劳动价值论研究的几个视角](#) - [南京政治学院学报](#) 2003, 19 (2)
深化对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的研究和认识, 必须转换研究视角, 由批判资本主义转向指导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 要拓宽对社会主义社会劳动范畴内涵和外延的理解; 要说明现阶段实行按劳分配与按生产要素分配相结合的历史必然性和可能性; 要对群众关心的有关政策问题作出回答. 这对于在解放思想中统一思想, 贯彻好党的十六大精神, 有着重要现实意义.
4. 期刊论文 [李鸣, 李昌](#)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收入分配问题研究](#) - [新疆社会科学](#) 2004, "" (4)
坚持按劳分配和按生产要素分配相结合, 坚持以按劳分配为主, 多种分配形式并存, 是我们党对马克思主义分配理论的重大发展, 是对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重大发展, 为此我们必须正确处理效率优先, 兼顾公平的关系, 正确认识合法的非劳动收入等一系列新的问题.
5. 期刊论文 [黄敬荣, HUANG Jin-rong](#)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私人资本收益性质探析](#) - [乡镇经济](#) 2006, "" (11)
资本剥削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特有的本质特征.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 私人资本投资利润所得是按生产要素分配的收益, 是合法的非劳动收入, 不应将之教条地视同剥削. 以社会主义国家法律为界线, 只有非法、违法的投资牟利才能叫剥削. 一部分人通过诚实劳动和合法投资先富裕起来, 带动全民创业, 共同富裕, 这正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根本目的.
6. 期刊论文 [周新城](#) [关于分配的若干有争议问题的看法](#) - [经济经纬](#) 2003, "" (6)
在研究我国现阶段分配问题时应该重视研究劳动所得, 不应把重点放在非劳动收入上. 劳动所得可以通过按劳分配获得, 也可以通过按要素分配获得. 生产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的原则不等于按生产要素分配, 生产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原则中的“贡献”是指对使用价值生产的贡献, 不能用分配工作的具体形式的某些共同性模糊不同分配方式的根本区别.
7. 期刊论文 [徐秀红, 姚胜安](#) [在实践中深化对劳动和劳动价值理论的认识](#) - [中共天津市委党校学报](#) 2002, "" (3)
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与按劳分配没有内在联系. 按生产要素分配, 并不意味着对劳动价值论的否定. 科技工作和经营管理的劳动也创造价值, 并且能创造更多的价值. 要把非劳动收入与剥削收入区别开来, 不能把资产收入和是否雇工作为判别剥削的标准, 而应依据获得收入的行为是否具有合法性作为判别剥削的标准.
8. 期刊论文 [鲁新安, Lu Xin'an](#) [劳动收入和非劳动收入比较分析](#) - [湖北社会科学](#) 2006, "" (7)
劳动收入和非劳动收入是人们近几年一直关注的问题. 劳动收入和非劳动收入以及按劳分配与按要素分配具有内在的对立性, 同时又有互补性,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二者可以统一, 并且相辅相成, 共同推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的发展. 鉴于此, 我们必须努力扬抑抑弊, 在利益分配多元化的情况下, 将按劳分配与按生产要素分配制度更好地有机结合起来, 从而实现效率和公平的最佳契合.

本文链接: http://d.g.wanfangdata.com.cn/Periodical_xzkj200408001.aspx

授权使用: 东北师范大学图书馆(dbsdt), 授权号: a971ea50-b6f8-49d8-9202-9df400f39cb2

下载时间: 2010年9月17日